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補充公告

茲提述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2021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2021年報所載者具相同涵義。

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茲提述2021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下標題為「其他事項－報告期間其他重大事項－建議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一節。董事會謹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07及17.09條提供以下有關本公司於2021年6月4日通過的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之額外資料：

1. 於報告期間，除以下標題為「股票期權的註銷」一節所披露的內容，並無股票期權依據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失效或註銷；
2. 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中任何一名激勵對象所獲授的股票最大數量不能超過11,492,116股A股，相當於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獲相關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批准時已發行有關類別證券的1%；

3. 依據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申請或接納股票期權無須支付金額；
4. 股票期權行使價的釐定基準如下：
 - (1) 授予的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為每股A股96.28元，即滿足股票期權的行權條件後，激勵對象可以每股A股96.28元的價格購買公司向激勵對象增發的公司A股股票。
 - (2) 授予的股票期權行權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
 - (i) 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前1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額/前1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量，為每股A股94.73元；及
 - (ii) 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公告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額/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量，為每股A股96.28元。

股票期權的註銷

於報告期間，核心管理人員及核心技術(業務)人員中的3人因個人原因已辭職。他們被授予合共0.04百萬份股票期權，行使價為每股A股96.28元。因此，公司已同意註銷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下由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0.04百萬份股票期權。

於2021年6月7日，本公司同意基於註銷的股票期權，對授予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及授予數量進行調整。調整後，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人數由407名變更為404名，授予激勵對象尚未行權的股票期權數量由15.794百萬份調整為15.754百萬份。

上文額外資料並不影響2021年報內的其他資料，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2021年報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沈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金本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